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的独立董事三名，实际参加的独立董事三名，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孙克山担任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定价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的审查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交易程序合法，定价公允，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额度为 13,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0.97%；为公司、子公司贷款向关联担保提供的反担保额度为 11,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74%。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各项担保严格履行有关决策程序并及时披

露，能够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占用资金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孙克山、王淑政、董运彦

2024 年 8 月 29 日